

臺南市仁德區仁德國小 輔導室

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招收課程實習諮商心理師公告

一、目的

- (一) 充實本校輔導人力，協助本校推展輔導教育工作，提供師生更完善的輔導服務。
- (二) 培訓兒童輔導工作專業助人者。

二、甄選資格與時間

(一)課程實習諮商心理師

1. 名額：1-2 名。
2. 資格：諮商輔導及心理等相關研究所碩士班二年級學生。

- ##### (二)實習時間：自 108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1 月 31 日止，為期半年。比照本校上班時間，以每週 1 天或 2 個半天為原則。

三、實習相關規定與權利

- (一) 實習內容：包含個別諮商、團體諮商、班級輔導、心理衛生教育推廣工作、諮商輔導行政事務及其他交辦事項。
- (二) 實習督導：本實習單位提供心理師及主任擔任專業督導與行政督導，督導時數以符合心理師法之規定為原則。
- (三) 相關權利：實習期間提供必要之軟硬體設備。
- (四) 核發證書：實習期滿且成績及格者，發予符合心理師法考試規定之實習證明書。
- (五) 終止實習：實習過程有違反專業倫理和實習規則事項將終止實習。

四、申請與甄選

(一)申請資料請備齊：

1. 個人履歷及自傳
2. 實習計畫書
3. 研究所歷年成績單
4. 檢附所屬學校之「諮商專業實習辦法」

- ##### (二)申請資料：請以郵寄方式，逕寄「71758 臺南市仁德區中正路二段 806 號，輔導室收」，並請註明「申請課程實習」。

- ##### (三)收件截止日期：108 年 5 月 20 日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- ##### (四)本校收到申請文件，經書面資格審查通過後通知面試，面試時間訂於 5 月 27 日 5 月 31 日期間，甄選合格者予以錄用。

- #### 五、如有其他不詳之處，請直接與本校聯繫。聯絡人：吳孟純專輔教師，電話：06-2794570 轉 743，E-mail：sfx402@tn.edu.tw